

证券代码：301218

证券简称：华是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63

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是科技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1日通过即时通讯工具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6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（其中董事叶建标先生和独立董事何樟勇先生、严媛芬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郑剑波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会议听取、审议了以下表决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江西傲星科技有限公司30%股权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长期发展战略规划，为布局互联网创新业务及产业协同，拟以自有资金30,000万元购买江西傲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傲星科技”）30%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直接持有傲星科技30%股权，傲星科技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。

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购买江西傲星科技有限公司3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持续提升,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对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(星期一)14:00在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16号华是科技园A座一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15日